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9)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烟台市牟平經濟開發區安德利大街18號2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追認及確認以下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通告及以下決議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合營合同之條款及條件(註有「A」字樣的合同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
- (b) 茲授權董事(或其中任何一位)執行並採取所有步驟，開展所有必須或適當的行動以使與合營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有關之所有事宜生效及／或完成，並簽署及簽立進一步文件或完成任何其他附帶及／或擬進行之事項，同時可對合營合同及補充合同作出其絕對酌情認為適當的更改或修訂。」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山東省
烟台市
牟平經濟開發區
安德利大街1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
西翼
3516室

附註：

(A) 釐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份截止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六)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持有人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登記H股過戶。凡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名列本公司設於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的登記冊並辦妥登記手續的任何本公司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地址為：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傳真：(852) 2810 8185

(B)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或H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將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回條，在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日期20天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見本通告上文)(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見本通告上文)(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C)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均可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代表，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

(D) 委派代表的文據必須以書面提出，並由委派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作實。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該文據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其授權人或獲授權的其他人簽署。若該文據由委派人授權的代表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核實。

- (E) 代表委任表格(如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派人之人士簽署，則須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公證文件一併提交)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後方為有效，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的地址列於以上附註(A)。
- (F) 每名內資股股東有權書面委派一名或多於一名委任代表(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代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附註(C)至(E)亦適用於內資股股東，惟內資股股東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24小時前交回本通告上文所示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後方為有效。
- (G) 若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有關的代表必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以及委派人或其法定代表所簽署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其上應註明文件簽發的日期。若法人股東委派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有關的代表必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以及董事會決議案的公證副本或其他授權書的公證副本或法人股東所簽發的執照的公證副本。
- (H)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股東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 (I)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該等人士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由委任代表代表其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倘超過一位此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此等出席之持有人中，只有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J)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其受委任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王安先生(執行董事)

張輝先生(執行董事)

姜洪奇先生(執行董事)

林武忠先生(非執行董事)

劉宗宜先生(非執行董事)

鄒建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俞守能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文件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刊載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文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文件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文件的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 本文件所表達的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達成，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文件於刊登當日起計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andre.com.cn 登載。

* 僅供識別